

##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或“天健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和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天健 2025 年开展的审计工作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天健在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资质条件

####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 人
上年末 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
2025 年（经审计） 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 （含 A、B 股）审 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超过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履行能力产生不

利影响。

###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 二、执业记录

###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胡燕华	2000年	1999年	2000年	2023年	2025年，签署小商品城等上市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2024年，签署华是科技等上市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签署锋龙股份等上市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燕华	2000年	1999年	2000年	2023年	2025年，签署小商品城等上市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2024年，签署华是科技等上市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签署锋龙股份等上市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
	陈晓冬	2014年	2015年	2015年	2022年	2023年，签署德源药业2022年度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	燕玉嵩	2014年	2011年	2019年	2025年	2025年，复核威星智能、正元智慧、天地数码等上市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2024年，复核威星智能、正元智慧、天地数码等上市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

						2023 年，复核威星智能、正元智慧、天地数码等上市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	--	--	--	--	--	---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三、质量管理水平

### 1、项目咨询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 2、意见分歧解决

天健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项目组在执业过程中遇到意见分歧，根据分歧解决情况，由项目负责人按照业务部门负责人、业务总部项目评审小组、技术总部、分管所领导的顺序，依次由有关部门或人员协调决定。天健明确规定，在意见分歧得到解决之前，不得出具相关业务报告。项目合伙人和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应复核并评价项目组是否已就意见分歧事项进行适当咨询，以及咨询得出的结论是否得到执行。项目组应就分歧事项、处理过程和最终结论形成工作底稿记录。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 **3、项目质量复核**

2025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为不直接参与项目且不在项目中承担签字责任的合伙人或其他类似职位的人员，且具备适当的胜任能力、充足的时间和权威性，遵守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并在实施项目质量复核时保持独立、客观、公正。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复核的范围和程序具体取决于项目的复杂程度和风险程度，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计划阶段、项目实施阶段、项目完成阶段。

### **4、项目质量检查**

天健内部执业质量检查包括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检查。定期检查是指对已完成的业务进行周期性的抽选检查。不定期检查是指根据事务所质量管理的需要，有针对性地选取某些项目或人员进行专项检查。

天健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例如，对正在执行中的项目实施函证、盘点程序检查，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2025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没有在项目质量检查方面发现重大问题。

###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天健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天健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5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均得到了有效执行。

## **四、工作方案**

2025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

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

天健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公司报告披露时间的要求。天健就预审、现场审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天健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天健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风险管理等多领域专家，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 **六、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天健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天健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天健根据财政部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目前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的累计赔偿限额均超过 1 亿元。

特此公告。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4日